

分子检测研发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8月6日，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分子检测研发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编制单位北京中环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北京华成星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调查了解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09号59号楼1至5层，租用闲置厂房建筑面积2404.84m²，建设分子检测实验室，研发肿瘤相关检测项目样品(NGS)5种/年，肿瘤/病原菌相关检测项目样品（数字PCR）10种/年。

项目性质为扩建。员工人数25人（现有项目实验室调用20人，新增职工5人），实行一班工作制（8:30~17:30），年工作约25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1月，建设单位委托中科国衡（北京）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分子检测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3月25日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经环保审字[2024]0022号）。

项目于2023年8月20日开始内部装修，环评期间已停止建设，2024年4月29日实验室整体竣工并开始调试运行。本项目建设及调试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本项目不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版）》之中；制定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备案。

（三）投资情况



验收组人员：李媛、周伟然、闵建锋、李伟、李强、李强

项目实际总投资 1886.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分子检测研发实验室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性质、地点、规模、研发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报告表及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文件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实验室研发过程使用的化学试剂会产生有机废气及无机酸性废气，经通风橱集中收集后引至一台活性炭净化设备处理，最终由一根 23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实验废水（仪器/器皿第三次清洗废水、灭菌废水）、工作服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浓水及生活污水。项目仪器及器皿前两次清洗废水经收集后作为危险废物处置；实验废水、纯水制备排浓水和工作服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沉淀+臭氧消毒）处理，然后与生活污水分别排入园区公共化粪池预处理，最终排入北京亦庄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东区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实验仪器设备、污水处理设备、废气处理设备及空调室外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实验仪器设备均位于实验室内，产噪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以及墙体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废气净化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安装隔声罩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原辅料拆解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制备纯水过程中产生的废过滤芯。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外售处理，定期更换的废过滤芯由厂家回收；实验室运行过

熊 梁明 李媛² 周伟然 闵建锋 李伟 何

程中会产生实验废液（废缓冲液、废乙醇洗液等）（HW49）、仪器及器皿前两次清洗废水（HW49）、实验室垃圾（废一次性口罩/手套/抹布等）（HW49）、废空试剂瓶/沾染试剂的容器等（HW49）、污泥（HW49）、废活性炭（HW49）、废过滤器滤芯（HW49）等危险废物以及废血浆样本/组织样本（HW01）、PCR产物（HW01）、测序产物（HW01）、检测试剂样品（HW01）、离心废液（HW01）、废细胞培养液（HW01）、废一次性耗材（沾染血液的容器/物品、一次性移液管、一次性移液器吸头、废一次性培养瓶、PCR管、离心管、废试剂盒等）（HW01）等医疗废物。

废过滤器滤芯和实验室垃圾（废一次性口罩/手套/抹布等）经蒸汽灭菌器灭活后和其他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到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委托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定期清运处置。医疗废物经蒸汽灭菌器灭活后，分类收集到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委托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一）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实验室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3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二）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设备排口（DW001）和化粪池废水总排口（DW002）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工作。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昼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熊 梁利峰 李媛 周伟然 闵建峰 李伟 余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中的相关规定。生活垃圾处理符合《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中的规定；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年1月1日起施行）等规定。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计算，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的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和批复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和调查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能够做到合理处置。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调查了解，本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8月6日



李媛 周伟然 闫建峰 李伟 李媛 周伟然 闫建峰 李伟

附件:

分子检测研发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字表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梁小斌	法人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313729967	梁小斌
编制单位	李媛	工程师	北京中环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3810297875	李媛
监测单位	康熙	经理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10677525	康熙
监测单位	周伟然	采样工程师	北京华成星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5548981293	周伟然
验收专家	闵建锋	高工	中材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3810783562	闵建锋
	李玮	高工	北京中环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51247096	李玮
	余杰	正高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18618289607	余杰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8月6日